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預測載於本文件「財務資料－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溢利預測」一節。

### A. 基準及假設

董事已根據本公司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截至2020年10月31日止兩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餘下兩個月的合併業績預測，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編纂]。該預測乃按照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所概述的會計政策編製，該等會計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本集團現時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董事於編製溢利預測時採用了以下主要假設：

- 於本集團參與經營的市場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現有政府政策、立法、規則或法規、稅收基礎或稅率、利率、匯率、通脹率或其他財政、市場或經濟狀況將不會發生重大變動；
- 本集團將不會受到本文件中「風險因素」所載列的任何風險因素的重大或不利影響；
- 現有會計政策、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與編製本文件所載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業績所採用的會計政策、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將不會有任何變動；
- 本集團的經營及業務將不會因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或不可預見的因素或董事無法控制的任何不可預見的原因(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爆發COVID-19、發生自然災害、供應失效、勞工爭議、重大訴訟及仲裁)而受到重大影響或中斷；
- 本集團與客戶及供應商的業務往來模式、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政策及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政策將不會有重大變動，及本集團將能夠按正常業務標準取得主要客戶的新訂單；
- 董事及關鍵高級管理層人員繼續參與本集團之經營；及
- 預計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約[編纂]新加坡元的[編纂]總額。

## B. 我們的申報會計師就溢利預測發出之函件

以下為董事收到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關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溢利預測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Deloitte.**

**德勤**

7 Keppel Road  
#03-22 Tanjong Pagar Complex  
Singapore 089053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董事會台照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35號  
華懋廣場二期  
14樓A室  
豐盛融資有限公司(「保薦人」)  
台照

敬啟者：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貴公司」)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

我們參考 貴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日]的文件(「文件」)中「財務資料」一節所載列的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預測(「溢利預測」)。

### 董事的責任

溢利預測由 貴公司董事根據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 貴集團截至2020年10月31日止兩個月的管理賬目編製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以及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餘下兩個月的合併業績預測而編製。

貴公司董事須對溢利預測承擔全責。

### 我們的獨立性及質素控制

我們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而該等規範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

本行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素控制準則第1號「事務所進行財務報表審計及審閱及其他鑒證及相關服務委聘的質素控制」並相應設有全面的質量控制體系，包括有關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標準及適用法律法規的成文政策及程序。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的程序對溢利預測的會計政策及計算發表意見。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500號「盈利預測報告、營運資金充足性聲明及債務報告」及參考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進行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我們計劃及執行工作，以合理確定就會計政策及計算而言，貴公司董事是否已按照董事所採納的基準及假設妥為編製溢利預測，以及溢利預測所呈列的基準是否與貴集團通常採納的會計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我們的工作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計。因此，我們不發表審核意見。

###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政策及計算而言，溢利預測已按照文件附錄三所載列的董事所採納的基準及假設妥善編製，並按照與我們日期為[2020年12月[●]日]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列於文件附錄一）所載列的貴集團通常採納的會計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的基準呈列。

香港

執業會計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謹啟

2020年12月[●]日

C. 保薦人就溢利預測發出之函件

以下為董事從保薦人收到的關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預測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AmCap**  
Ample Capital Limited  
豐盛融資有限公司

豐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35號  
華懋廣場二期  
14樓A室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董事會台照

敬啟者：

我們參考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貴公司」）日期為[[●]年[●]月[●]日]的文件中「財務資料」一節所載列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合併溢利預測（「溢利預測」）。

溢利預測（閣下（作為 貴公司董事）對此承擔全責）乃由 閣下根據 貴集團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 貴集團截至2020年10月31日止兩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及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餘下兩個月的合併業績預測編製。

我們已與 閣下討論編製溢利預測所依據的基準及假設，我們亦已考慮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日就編製溢利預測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致 閣下及我們的函件。

根據溢利預測所包含的資料，以及根據 閣下所採納並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我們認為，溢利預測（閣下（作為 貴公司董事）對此承擔全責）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編製。

代表  
豐盛融資有限公司  
總裁  
鄧焯暉  
謹啟

[日期]